

开源与节流

——北京市水资源规划

王军 魏保义



北京地处华北平原的北端,属于半干旱、半湿润季风气候地区,是一个严重缺水的城市,缺水始终是制约北京发展和建设的重要因素。北京地区的水资源主要为大气降水产生的地表水和地下水,以及通过永定河、潮白河、拒马河、泃河四大水系流入本市的径流。北京境内多年平均降雨量585毫米,降雨时空分布不均,年际间丰枯交替,历史上水旱灾害频繁发生。

为解决北京的水资源供应问题,历史上各朝代都把水资源的开发建设放在重要位置,进行了积极的探索和尝试,但都没有从根本上解决问题。直到新中国建立以后,才开始大规模的水源建设,为北京的经济社会发展和城市建设提供了水源保证。

北京水资源开发的历史回顾

1949年以前的北京人口不多,产业也不发达,且北京地区地下水比较丰富。历史上,北京居民用水主要靠打井取用地下水,城市生活用水的供需矛盾并不突出,水源不足主要表现在农业灌溉和漕运用水方面没有保障。为此,早在金、元、明等建都时,都曾大规模进行过水源建设。金、元两朝曾先后两次由永定河引水,后又分别从昌平白浮泉和玉泉山引水,以满足京城漕运、农业用水以及皇家园林景观用水。但限于当时的技术条件,这些引水工程建成后,使用不久都以失败告终。

20世纪50年代的水资源规划

新中国成立后,北京的经济社会和城市建设进入快速发展时期,城市人口不断增长,一大批重点工业项目相继建成,用水量增长较快。此时北京市第一版城市总体规划开始编制,水资源规划是城市总体规划的一个重要组成部分。20世纪50年代,北京市水资源规划是在水利部有关海河流域水利规划基础上编制的。当时面临的情况是,一方面用水需求增长很快,另一方面北京的水资源没有得到有效的开发利用。因此,50年代水资源规划的指导思想是大力开发水资源,增加可供水量。主要措施是在永定河和潮白河上游修建水库,将河水引入市区,供工业和农业用水。同时,大力开发地下水资源,建设自来水厂,供城市生活用水。1958年9月,北京市总体规划说明(草案)关于水利建设提出:“北京是一个严重缺水的城市,必须大力开发水源,首先是利用永定河引来的水和充分地、合理地开发地下水,普遍凿井;其次是就地蓄水,除修建好密云、三家店、张坊等水库外,大量修筑中小型水库,挖湖网,把地区以内降雨全部蓄起来,还必须与山西省协作,从红河口把黄河水引到北京。”这一规划为北京的水资源规划在水资源开发方面

奠定了良好的基础。到“文革”前,先后在永定河修建了官厅水库,在潮白河修建了密云水库,并配套修建了永定河引水渠和京密引水渠,形成了以官厅、密云两大水库为水源,以永定河引水渠、京密引水渠、南、北护城河、通惠河为渠道的地表水供水系统,为沿途的高井电厂、石景山电厂、首钢、第二热电厂、第一轧钢厂、造纸厂、第一热电厂和河湖环境供应水源,形成串联供水,一水多用,节约了水资源。此外在市区,还修建了以地下水为水源的第二、第三、第四、第五、第七自来水厂,各企事业单位开凿了大量的自备井,以提供城市生活和生产用水。这一时期的水源开发与建设,使北京当地水资源得到充分利用,为北京经济社会和城市建设的快速发展提供了水源保障。但同时由于官厅、密云水库的建设,水资源过度开发与利用,生态环境用水得不到保证,造成永定河、潮白河下游长期断流,生态环境恶化,引起全社会的关注。

1982年总体规划的水资源规划

改革开放以后,1982年北京市开始新一轮城市总体规划的编制工作,水资源规划仍是总体规划中的重要部分。当时面临的水资源供需矛盾是相当尖锐的。1981年全市用水量达到39.2亿立方米左右,已达到平水年全市可用水量。如遇枯水年,则用水量超过可用水量。北京地区的地表水源除拒马河流域,大部分已开发利用,新增地表水可用水资源的潜力不大;地下水尤其是市区地下水长期超量开采,使地下水位持续下降,市区地下水位下降漏斗面积已超过1000平方公里。截止到1981年,地下水储量累计亏损16亿多立方米。市区以地下水为水源的自来水厂供水能力大幅度衰减。与此同时,用水浪费的现象仍然比较严重,主要表现在,工业冷却水重复利用率低,农业灌溉用水指标高,渠系利用系数低,生活用水还存在包费制,城市自备井开采地下水未得到有效管理。按规划,北京的城市人口和规模还将进一步扩大,当时预测到2000年全市规划需水量为46.8亿立方米,其中生活用水10亿立方米,工业用水12.8亿立方米,农业用水24亿立方米。2000年北京实际可用水量偏枯水年为39.8亿立方米,枯水年为33.5亿立方米,供需平衡有较大缺口。

为此,水资源规划提出,水源的建设和利用要贯彻“开源、节流、水源保护并重”的方针。在开源方面,力争早日修建张坊、黑龙关和傅家台水库,进一步挖掘郊区地下水的潜力,大力研究综合治理和利用城市污水。同时提出南水北调、引黄济永是解决京、津、冀、雁北等地区缺水问题的根本措施,建议国家有关部

门列为规划设计项目,进行全面研究,争取早日实施。在节流方面,提出调整产业结构,不再新建、扩建用水多的工厂,提高工业用水的循环利用率,农业要控制水稻的种植面积,各单位的自备井要加强管理,装表收费。此后,北京市成立了节约用水办公室,开始对自备井进行收费管理,并对企事业单位用水实施计划管理。

1992年总体规划的水源规划

从1982年到1992年的十年间,随着改革的持续深入和开放的不断扩大,北京城市建设迅速发展,原总体规划有些方面已不适应新的形势,需要做出相应修订。为此,1991年北京市开始对1982年编制的《北京城市总体规划》进行修订。这次总体规划修订,对水资源规划也做了一些调整。在水资源开发和利用方面,1992年面临的形势比1982年还要严峻,由于上游用水量增加,官厅、密云水库来水量大幅度衰减,70年代两库平均每年10.7亿立方米,80年代减少到5.3亿立方米。受水资源条件限制,以及各项节水措施的贯彻实施,10年来全市总用水量维持在40亿立方米左右,与10年前基本持平。按当时的规划,到2010年北京的城市人口和规模进一步扩大,预测2010年全市总需水量平水年为49亿立方米,枯水年为52亿立方米,而对应的可用水量平水年为39亿立方米,枯水年为32亿立方米,供需缺口进一步加大。为此,规划提出必须按照“节流、开源、保护水源并重”的方针积极解决城市水源问题。规划提出缓解水资源供需矛盾的主要措施包括,严格限制高耗水工业的发展,电厂全部改为闭路循环用水;农业灌溉大力发展喷灌、滴灌等节水灌溉;实现从丹江口水库引水的“南水北调”中线工程,年平均调水12亿~13亿立方米;综合利用城市污水,争取在2000年城市污水的年回用量达到4.8亿立方米。

2004年总体规划的水资源规划

1993年以来,经国务院批准的《北京城市总体规划(1991~2010年)》在指导首都建设和发展方面发挥了重要作用,但规划确定的2010年大部分发展目标已提前实现。为充分利用本世纪前20年城市发展的良好机遇,2004年北京市政府组织编制了《北京城市总体规划(2004~2020年)》。该规划分析了当前北京水资源开发利用情况,确定了未来北京市水资源开发利用的规划原则,详细制定了2020年北京市水资源规划方案。

从1992年到1998年,水资源总量变化不大。从1999年到2004年,北京及周边地区发生持续干旱,年平均降水量约为450

毫米,仅为多年平均降水量的77%。受干旱以及上游地区用水量增大的影响,密云水库、官厅水库6年平均来水量分别为2.25亿和1.19亿立方米,分别是多年平均的21%、23%。为保障首都经济社会持续稳定发展,从1999年到2004年,北京市政府和有关管理部门采取各种措施,落实《21世纪初期首都水资源可持续利用规划》,解决和应对首都水资源紧缺问题。除了继续超采地下水外,主要通过建设怀柔、张坊、平谷应急水源,从上游山西、河北调水进京,以及推广再生水利用等途径,来增加北京市的可供水量。同时,还通过调整产业结构以及农业种植结构,限制和转移高耗水行业,推广节水灌溉,大量压缩农业用水等途径,压缩全市用水量,使全市用水量由1998年的40.47亿立方米,下降到2002年的34.62亿立方米。通过上述开源、节流两方面措施,保证了近几年北京市社会经济和城市建设的快速发展,但牺牲了环境用水,地下水位降低,河道断流、湖泊干涸,首都环境质量大大降低。

2004年总体规划的目标年为2020年。水资源规划的原则为“节流、开源、保护并重”、“总量控制、统筹配置”,确保城乡居民生活用水,兼顾生态环境用水与生产用水,压缩农业用水,控制工业用水,增加生态用水,为北京市可持续发展提供水资源保证。经预测,2020年平水年需水量约为51.63亿立方米,偏枯年和枯水年需水量约为54.03亿立方米。综合有关部门研究成果,2020年在平水年、偏枯年和枯水年情况下,本地可供一次水资源总量分别为35.4亿、32.2亿、30.1亿立方米。为了保证2020年首都水资源供需基本平衡,规划首次将南水北调水、再生水作为可用水资源量直接纳入供需平衡分析。其中南水北调引水进京约12亿~14亿立方米,再生水约8亿立方米。即2020年平水年、偏枯年和枯水年情况下可用水资源总量分别为55.4亿、54.2亿和52.1亿立方米,在偏枯年水资源供需基本平衡。

总结

北京是一个水资源紧缺的特大型城市。随着首都经济和社会的快速发展,水资源供需矛盾越来越突出。尤其是进入21世纪以来,主要靠超采地下水与牺牲环境用水来维持生产和生活用水。回顾以往的水资源规划,规划思想经历了“开源”——“开源、节流、保护并重”——“节流、开源、保护并重”的转变,通过落实规划,缓解首都水资源供需矛盾,为首都未来的发展提供了保证。为了从根本上缓解或解决北京资源性缺水问题,规划要求须始终坚持“节流、开源、保护并重”的方针。



建设节水型社会

建设节水型社会是应对水资源紧缺的首要出路。在满足城乡人民生活用水增长需求的基础上,大力节约用水,调整用水结构,建设节水型社会,是北京城市发展的战略方针之一,必须长期坚持。要积极推广节水新技术,大力发展喷灌、滴灌,完善渠道系统,减少渗漏损失,建设节水农业;调整用水结构,提高用水效率,严格控制用水效益低、耗水多、能耗高的工业在京发展。

从20世纪80年代至今,北京的节水政策逐渐由工程节水、企业节水发展为政策节水、社会节水。通过政府完善制度,社会宣传教育,努力将北京建设成先进的节水型社会。

多渠道开源

开源是增加水资源量的重要手段。20世纪50年代,开源主要是通过修建水库、机井等水利工程,充分开发本地水资源。从80年代开始,水资源规划中开始提出利用外地调水,来增加北京水资源量。同时还随着科学技术的发展,逐渐提出再生水利用、雨洪利用、海水淡化等其他多种方式,来缓解北京水资源供需矛盾。此外,规划还根据“总量控制,统筹调配”原则,科学制定水资源管理政策,实施地表水和地下水、本地水和外调水的联合调度,保证水资源供需动态平衡。制定应急预案,保证水资源的安全储备,确保南水北调引水进京前和枯水年份的供水安全。

治理污染,保护水源

水质污染加重了水资源的供需矛盾。治理污水,保护水源,是缓解首都水资源紧缺的根本措施。以前,水源保护主要体现在控制点源污染,实行城市污水截流。今后要对点源污染、面源污染进行全面治理。要继续划定水源保护区,加强水源地管理。完善城市污水排除与处理系统,重点控制工业企业的污水排放,减少农业面源污染。此外,还要联合上游省(市)地区,继续修复官厅水库水质,稳定密云水库水质,从而保证首都水资源的安全供给。☑

作者单位:北京市城市规划设计研究院

责任编辑:文爱平